

二、萨迦巴 (Sa skyā pa)

在吐蕃王朝崩溃、扰攘相续之后，第一次尝试统一西藏表现在萨迦派教权的兴起。这不再是一个统治家族单独依靠世俗权力崛起的例子：我们看到这个氏族在其掌握中的世俗权力和宗教神圣威望二者已经结合起来。佛教从朗达磨以来得到很大的发展，本教已被打败。佛教看到不可能从人民思想中全部抹掉古老的信仰痕迹，于是把它和佛教教条牵扯在一起，本教的神祇被伪装成佛教的神佛的陪侍，召来作寺院的护法。佛教用其充满形而上学的辩证法的洋洋洒洒的理论来窒息这个原始的宗教，强迫本教徒接受了它的逻辑结构，改换原来的外衣而变为半佛教徒。本教徒在某些边远地区仍然顽强抵抗，至少成功地把它的法术渗进一些教派里，如宁玛派 (rNīn ma pa)，以至于很难把民间流行的佛教和西藏的原始宗教分开，如圣喇嘛绛曲斡 (Byan c'u 'od) 曾感叹说：

“由于祈禳的传播，绵羊、山羊再不能安静了；由于瑜伽修行的传播，违法和伤风败俗混杂在一起了；由于普遍在巫术上使用药料，活狗和野猪都被宰杀了；由于巫术的传播，坟墓得不到尊敬；由于向罗刹 (Srin po) 和饿鬼 (śa za) 献了祭，人和牲畜中种种疾病蔓延开来；由于不诵适当的咒语就放了烟 (?)、地祇和龙 (Klu) 恼怒了。像这一类的行为能叫做“大乘”吗？乡村的巫师们，你们的这种

行为假如在别的地方听到，真会吓人一跳，但你们所说的这些号称佛教的行为比那业罗刹（Las kyi srin po）所作所为更残忍。”

“假如一个人用粪、尿、精、血敬奉洁净的神祇，他是值得怜悯的，因为他将转生在腐烂的尸体淤成的泥淖中。假如一个人非难三藏中的戒律，他是可怜的，因为他将转生在阿鼻（A vīci）地狱中。在为了祈禳而杀生的罪孽盈满时，他将转生在业夜叉中，这在大乘经中是明说着的，在由于修行瑜伽而行淫的罪恶盈满时，他将转生在胎罗刹（māl srin po）中”（13）。

“大乘经里这样说，假如一个人向三宝供上肉、血和尿，他是可怜的，因为他将转生在污秽的罗刹中。……假如用这种行为能成佛，所有猎人、渔夫和屠户都能证得菩提。你们这些村子里的巫师们，不要说你们是大乘经的追随者吧。丢弃这种错误看法，谨守绝对清净的三藏经典中所阐释的戒律而修行吧！”

但在前藏（dBus）和后藏，本教已经失势：这里新教派流传起来。由于前、后藏毗邻印度，经常有法师和参拜圣地者来往其间，新教遂得以广泛传播。

我们无妨回想一下，这时候寺院已不再象过去一样，是以某个小寺为中心集聚的单纯的社群了，这一情况可以从我们现在要研究的这一时期开端三个最重要的寺院看出来。它们竞争蒙古皇帝的支持，一模一样地向往最高的权力。它们是：萨迦派、止贡派、蔡巴（T'sal pa）。

萨迦派和止贡派是经历了长期历史的沧桑迄今犹存的两个寺庙系统。前者以保特维如巴（Virupa）独授给其先人

的密法而自豪，后者则是玛尔巴传入西藏的噶举派(bKa' brgyud pa)的一个分支。蔡巴作为一个派系，一开始内政和宗教权力就由叔父传给侄子，这时转入过去松赞干布的名相噶尔的后裔万户统治之下，以此蔡巴在政治军事方面的实力的雄厚远远超过其宗教方面的威望。

我们掌握一个蔡巴头人的材料，从这里知道，甚至早于萨迦派靠蒙古支持取得最高地位时，这个头人在西藏必定曾经是一位最高统治者，因为成吉思汗准备入侵西藏时，就从他及另外头人手中接受西藏的归顺。我这里说的是成吉思汗1207年(火兔年，胡特〔Huth〕书页24作1206年，误)的远征，而不是1194年和1227年两次目的在征服木雅(西夏、唐古特)王多吉贝(rto rje dpal或T'o c'e)、即蒙古人称之为失都儿忽(Sidurhu)的远征。

西夏国王第一次归降蒙古在1194年，但违背了所做的效忠誓言，没有派兵参加蒙古对花刺子模的征服，因此，1227年成吉思汗派军讨伐，以示惩罚，终于夺取全国国土并杀死了国王。西夏国王的结局在萨囊彻辰著《蒙古源流》(op. cit., p. 99ff.) 和《元朝秘史》(Haenisch译本, p. 138 ff.) 中都有详细的记载。

但这个事件发生在西藏的边沿上，离开前藏后藏很远，而前后藏才是我们所研究的对象、亦即成吉思汗1206年(火虎年, SP. p. 258) 规划的征伐的目标。当西藏的头人们一知道成吉思汗的军事准备，就立即召集会议，商议如何应付这一危局。一种类似蒙古的库利尔台(quriltai)的协商会议或议会召开了⁽¹⁴⁾。所有负责的头人都对该怎么做取得一致的意见。济美多吉(aJigs med rig pa'i rdo rje)的记述(译

者按：指《蒙古喇嘛教史》，有胡特氏1896年德文译本）很重要；它证明西藏此时已经失去了统一，被某些宗教或世俗首领所分割，这些人各自在不同的地区依恃继承或当选得来的权力进行统治，但一旦有需要或全都地区利益遭受威胁时，则在共同协议的基础上决定和战事宜。自然这种议会也得承认某个最高权力，能够调和不同意见，能够劝说预会的人们接受一个解决方案的建议，现下这样的权威就是雅陇（Yar kluñ）家族的第悉觉噶（sDe srid Jo dga'）和蔡巴衮噶多吉（Kun dga rdo rje），他们二人被委任照管公共福利事宜——有可能是经过选举的，至于他们对地方贵族行使多么大的有效权力，我们还无法知道。

这样的会议在面临一场入侵时刻召开，决定派使者到成吉思汗那里表示无条件投降，阿里、前藏后藏四部、南部各区和康区，换言之，整个西藏就是不言而喻地保证依例纳贡（虽然我们所掌握的资料也没有提到）投降于蒙古可汗。

由此看来，在成吉思汗时代，蔡巴是所有家族中最有势力的一家。但在阔端（Gödan, Kødön）的军队第一次侵掠西藏后，蒙古发现在蔡巴之外止贡和萨迦也有势力，而萨迦确实享有如此高的威望以致它的一位堪布被邀请去蒙古皇子的营帐。

公元1239年（土猪年）阔端，即窝阔台的次子、派多达那（rDo rta nag）带领一部份人马去攻打西藏，这些霍尔兵（Hor）一直推进到热振寺（Rva bsgren, Rari n g，在拉萨东北）和杰拉康寺（rGyal lha k'ain），造成很大的破坏⁽¹⁶⁾。藏人惊骇万分，次年，也许是帕木竹（p'ag mo gru）的桑结甲布（Sains rgyas skyabs）说服了这位蒙古将军放弃了进军计划（见于藏人史家记载），或者是蒙古人

抢够了，不愿捲入一场硬仗，总之，事实是多达那撤走了。他的撤退并不表示他放弃了征服西藏，可是，同时这次蒙古人的远征已经使藏人认识到他们无法抵抗蒙古人。双方的谈判开始了，其内容我们所知甚少。西藏人在此危急之秋，把希望寄托在萨迦寺住持（abbot）萨班（Sa Paⁿ）身上，萨班在全藏似享有最高的权威和最大的影响，所以授权萨班去同阔端交涉。另一方面阔端接受多达那和杰门（rGal sman）两位将军的建议，延请萨班前来他的驻地。二人会晤的年份是1247年，但是两年以前，萨班的两位侄子，八思巴（^aPags pa）和恰那（P'yag na）已经先到阔端驻地⁽¹⁷⁾，他们或者是被迫应阔端召唤而去的，或者是作为人质被携走的。

西藏历史学家记录下这件事情，记录下当时处于野蛮状态的蒙古游牧部落与佛教之光的最初的接触，说萨班大师秉自我牺牲的精神把佛教的光辉带到蒙古人中间。还纪录了萨班如何神奇地为阔端治愈疾病，使之延年益寿并引导他善待佛教。萨班第一次在阔端前面显示了新宗教的仪式和难解的咒文，实际上阔端的善待佛教不过是对于从这些咒术里召来了他觉得可怕的神秘力量的敬畏的结果。

无论如何，萨班此行并不是为了传布佛教，他是服从阔端的命令，为了避免最坏的结局而去的，实际上这一行以经过一位西藏的代表把西藏再次交给蒙古为终结。西藏确认了在成吉思汗时代已经完成的归顺，承认了蒙古人的至高无上的权力。

萨班在归途中给西藏的政教当局写了一封信，由于它很重要，我们译出全文如下⁽¹⁸⁾！

萨班致藏人书。

大吉祥
向今上向文殊尊敬顶礼
萨迦班智达致书⁽¹⁹⁾于前藏、后藏、阿里的法师们和施主们(yon mc'od)。

心怀着佛法，为了众生〔的利益〕，特别⁽²⁰⁾是说藏语的人们的利益，我到了霍尔(Hor)地方，请我去的大施主见到我很喜悦⁽²¹⁾。当初我想有八思巴和他小兄弟以及随从们就够了。但大施主对我说：“在我的百姓⁽²²⁾中，我认为你是头，别人是脚，我召请你来这里，别人也就会诚惶诚恐地来，难道我还不知道吗？八思巴和他弟弟来这里以前已经谙知西藏的佛法了，甚至现在八思巴仍在学习西藏的佛法，恰那多吉正在学习霍尔语文。我用世法⁽²³⁾来保护世界，你⁽²⁴⁾用神法⁽²⁵⁾来保护世界，佛法岂能不广布海内吗？”

这位汗王是一位菩萨，他一般对佛法怀有极大信心，特别⁽²⁶⁾信奉三宝。他用善法保护世界，对我特别爱慕，远过他人。他对我说：“静心地宣扬佛法吧，我将给你所需要的一切。我知道你行善事，我是否也如此，上天是明鉴的。”他对八思巴和恰那特别喜爱。他知道如何自由地进行治理，他有为一切百姓做好事的善心。

他说：“用一种特殊方式把佛教给你的百姓那些藏人吧，我知道如何引导你们得到快乐。”汗王和他的眷属要求勤修长寿法。顺便讲一下，这位霍尔汗王的军队是无数的。我想整个贊部洲都归服他了。那些赞同他的人们都和他同甘共苦，假如一个人不真心诚意听他的话，就不配是他的从属，而到头来还要被汗王推翻。在畏兀儿(Yü gür)国被推翻前，他收取⁽²⁷⁾人们的财产，自己指派〔按字面译“做”〕

总管⁽²⁸⁾行政官员和bu dga'。⁽²⁹⁾金人、西夏人、阻卜人(Sog po)以及其他种人，尽管在被灭亡前曾被迫纳贡，由于不听汗王的谕旨，后来都被打败了，再没有地方逃避，从此成了汗王的从属。由于最后都听汗王的话，现在bu dga'，行政官员、将军、总管等等，所有这些〔最重要的官员〕都由自己委派。在汗王同我们的强悍的部众冲突时，他们以各种方式撤退，但没有走远，然后同藏人打了一仗，把藏人打败：这样他用伪装、计谋和骗术把藏人摧毁了。汗王的各种臣属为数很多；由于同藏人战争，〔藏人曾经〕对他不好，不算农奴和附属人口，除了大约有一百来(人)受封“官”(dPon)职以外，没有什么人得到青睐，虽然藏族臣属不少，可是贡赋⁽³⁰⁾微薄，贵人们从心里不满意。过去若干年里，没有〔霍尔〕兵到过上部西藏。〔这恰是因为我〕〔携带〕白利(bi ri)⁽³¹⁾朝觐汗王愿作臣属的结果。由于这次效忠称臣成功，上部阿里(mNa'ris)前、后藏都称臣了。诸色白利也成为臣属，直到今天，从没有军队来到〔我们地方〕；因此我们得到很大好处。

在上部〔西藏〕有些人还没有承认这种形势。在这种形势下，汗对那些虽然归顺但既不进贡又不守信的人们宣战；他破坏了人民的财富，所有这些，你们都已经听说了。那些打仗的人们，如王子、英雄、士兵、穿坚甲的良弓手们，全被汗打败和推翻了。人们想霍尔人〔实行的〕强制劳役和军兴加派会较轻些，其它人要的会重些，但实际上，霍尔人〔要的〕强制劳役和军兴加派比别人要重得多。相比之下，别人要的还算轻的。现在你们听听他怎么说：〔在〕你们国(在)你们地区的俗人社团(lay communities)当中，不

论什么人，原来担任什么〔职务〕，让他〔继续如前〕担任下去。我已经召来萨迦派的人，他们持有金字符和银字符，我封给他们以达鲁花赤(da ra k'a c'e)的职位；这是公正的。

在这个认可(*io p'rod*) 萨迦职权的基础上，派遣了许多有用的信使往来：为此要准备三〔份〕清册，上面开列调查户口的官员姓名，俗人数目和贡赋定额；一份交我，一份交萨迦，另一份由各官员保存。对于臣属和非臣属应该清楚地彼此分开。

假若不分别清楚就有把臣属和非臣属一齐打败的危险。那些持有萨迦派的金字符的，让他去和每个地方官员商量，让他做利益众生的事，不要只想增加自己的权力；所有〔各〕地方官员也永远不准没有同持有萨迦派金字符的人商量就自由行事。假如一个人不请示就自由行事，他就是目无法纪。假如一个人犯了错误，将很难得到宽恕。在这些方面，我们意见一致。假如你们遵守霍尔法律，将得到好处；去见那些持有金字符的人并伺候他们吧。那些持有金字符的向来到他们面前的人们问起别的话以前，必须先问〔上述前来的人们〕是否逃亡的或有了争执的，你们是否很好地服侍了那些持有金字符的，是否完成了个人差役，称臣纳贡者是否依然(忠诚)坚定。假定那些持有金字符者得不到满意的回答，那就肯定会招惹祸害，假如他们满意，就会增添好处。凡不听持有金字符者的话的人很难办成什么事情。

因此贵族们⁽³²⁾和那些〔称臣〕进贡者将发现他们受到优待。为了对每个人做一件好事，让我的官员们和萨迦派的人们合作征收国家的贡税。他们会商量哪些是必须缴纳的贡税。我也曾经同他们商谈有关情况。因此当他们来到〔指定的

的] 地方时，对大家都会有好处。

按照通常的做法，去年我派〔我的〕人到你们那里时，我就示意劝你们这样做会有好处。但你们也不应该再做〔过去做过的事情〕才是适当的。

在你们被打败了以后，或者愿意听〔皇帝〕的话，或者你们还没有懂他说的什么。

一般说来，不要说，‘萨迦人加入蒙古联盟对我没有好处’，我之所加入蒙古联盟是出于对众人的爱护，是为了那些说藏话人们的利益。如果你们听我的话，将对你们有好处。一个人不看这些事件如此这般地发生，那就很难使他相信通晓这事的人们的话。因此，在我看来：我们享受〔世间〕福已久，〔现在〕突然来了忧愁和压迫，好象一个人被人践踏时感觉的那样，前后藏的人民必须加入蒙古联盟才是有利的。对我个人，勿论祸福，都不会后悔。可能在怙主(masters)和三宝加持下〔一切〕都顺利。让我们都在三宝面前祈求吧！汗王关切我之深任何人都不能相比，为了这个原因，金、西藏、回纥、西夏以及其它地方的贵人们、法师们，都极大惊异听我说法，并萌发很大敬信心。

我不担心霍尔对那些来这里的人将做什么。我希望大家放心。至于说到我，大家可以完全放心。关于贡品：金子、银子、象牙、大珠、蕃红、代赭石、木香(ruta = ru rta, Ku^stha)、牛黄、虎皮、豹皮、野猫皮、猞猁皮、西藏羊毛、前藏的细羊毛，这些东西，这里都要。一般说来，关于财产〔缴纳作贡品〕，当人们的财产(nor rtsis)很少时，他可以被允许缴纳当地最好的东西。想想，假如有金子，你就可能事事如愿。

让佛法广布蒙古地区，让每人都受益。”

萨班在这封信里的措词就好象“阔端的一个属民”。我们可以看出，他已经谈判好西藏归顺蒙古，实际上蒙古军队因为西藏投降在即，也就没有进入西藏（“有好些年没有一名霍尔兵进入西藏”）。可是警告是不含糊的：阔端太强了，畏兀儿和金人都不得不屈服了，目前没有其它办法可供选择，只能投降，按照他规定的东西纳贡。作为交换条件，萨迦寺住持得到了“金字符”，这样就变成了阔端的官员。西藏已经交给蒙古人，萨迦派不过是蒙古在西藏的代理官员而已。

从书信的后一部分可以充分了解萨迦寺住持只能出此一举，他努力劝说那些接受书信的人们相信会有一天将称赞他这次决定加入蒙古国是明智的。

可是，并不是所有西藏领袖人物都接受了这次投降：有些人顽固地坚持独立自主，拒绝交纳双方同意的贡物，萨迦班智达一死，他们立刻挣脱了枷锁，结果招来 1251 年元兵再次进藏，造成了极大的损害。

这样，在阔端手里，蒙古第一次有实效地占有了西藏。忽必烈贯彻到底，很巧妙地全部实现了阔端的政策，也同样首先依靠萨迦派。虽然说首先，但并不是唯一，因为忽必烈在尊崇八思巴之外，还喜爱另一个著名喇嘛密宗大师名叫噶玛拔希(C'os ḷdsin Kar ma baks'i)。噶玛拔希属于噶举派，蒙哥在位时代已来到蒙古王廷，比八思巴在先，忽必烈留他在左右，事实上忽必烈很长时间内决定不下让哪一位喇嘛做自己的师付。

但是这个皇帝忽必烈固然对喇嘛教所怀兴趣与日俱增，仍然继续遵循前代的政策，把西藏置于完全的统治之下。

他对雪域的措施清楚地说明把西藏当作他治下的省份之一，而且认为西藏是他领土中的一个主要的组成部分。首先，他在不同的时机，在西藏举行了户口清查来计实人口数目并确定贡赋内容。

为了这个目的，他派去西藏的第一个使团是由达门(Tamen)率领的，达门在西藏地方进行了普查，并依站赤(^ajam)作了初步区划的划分；从中国边境到萨迦一共划定了二十七个站赤，按富源和当地出产，规模大小不一。

根据达斯(S. Ch. Das)说——在JRASB, 1904, extra number, p. 97——每一站赤以站赤官(^ajam dbon)或“地方头目”(head of a district)统治之，这些站赤划分如下：

脱思麻(mDo smad) 7

脱思兑(mDo stod) 6

后 藏 7

萨迦(萨斯嘉, Sa skyā)

(śog)

(Tsi mar?)

(Shag—žag)

(Sha po—? ža),

(Koi),

(Goi gsar)

前 藏(dBus) 4

宋都思(Tshong dui—T'soi ^adus)

答 笼(Tog—T'og?) (Darlung—Dar luñ)

(T'mod aran——Kr'om……)

“aJam”不是一个藏字，是一个蒙古词，意为“台、站”⁽³³⁾，它说明这种区划与下面要提到的万户和曲卡(c'ol k'a)的划分无关，它指的是强制设置在从中国与西藏的边界伸出而贯通全藏的商道上的驿站。这当然指一个坚强有力的行政系统，因为所有大路经过的地区都有义务供应蒙古统治者对属地所索取的人役，奉献物品和运输工具。

另一方面，如果要对站赤区划和万户区划二者的不同性质细加区别，那么事实很清楚，两个系统不但全不相同，而且各自所管的地方也不相同。

实际上，站赤区划包括了西藏极西部，而十三万户(k'ri skor)，正如我在另篇文章中叙述过的，仅仅包括前藏、后藏两部——还不是全部。十三万户的划分是在第二阶段中进行的，当八思巴受忽必烈封为帝师之时进行的，这一向为西藏传说所证实，传说认为给萨迦寺堪布的所谓布施有时代的连续性，并且追述元朝皇帝从帝师受戒三次，每次施捨都代表着元朝皇帝对师付的一次特殊的供养。

从达门使团入藏为了征税而划分行政区域到元室炫耀地把十三万户交予八思巴时，在这期间，元朝并没有忽略了西藏：元朝派亦怯烈(Ijiliq)征服青海(Kökö-nor)和安多(Amdo)地区，把它并入中国。其后朵甘思(mDo Kams)划属西藏时，亦怯烈则被任命为蒙古政府在西藏的代表。

但按照站赤的划分地区不能认为是最后之举，因为在土龙年(1268年)又有一个新使团被蒙古王廷派到西藏去进行精确的人口调查。定期人口调查是蒙古的一个老习惯，标志着一块地区确实为蒙古领有，纳入蒙古帝国。后来西藏也

仿效了这种办法，认为人口调查就象徵着征服，因此藏语中 *rtsas len* “实行人口清查”一词就变为“归顺”的文雅委婉的用语。1268年这次人口清查由两位专员即阿袞(A kon)和弥林(Mi gliñ)执行的，另外加上西藏的代表本钦释迦桑波(dpon c'en ša kya bzañ po)，释迦桑波由此得到了“三路(译者)军民万户”*Zam gru guñ miñdbeñ bu*(³⁵)的銜号；他们三人都握有从阿里直到夏鲁(ža lu)之间的管辖权，而其它地区则由苏图阿吉(Su t'u A skyid)担负同样的任务⁽³⁶⁾。〔S.Ch.Das, se tu a k'yi get〕。

第一次临时的清查后过了二十年，又有多苏阿努干(Do šu A nu gan)和阿袞(Ar mgon)(Hosha and Oonukhan in S.Ch.Das, ibid, p.101, 火猪年, 1287)进行了另一次清查，在这次清查中，他们采取了划分站赤的办法，其实上次调查人口就已经做过了，他们按照人口密度把地区分为大小站赤，阿里后藏各有四个大站赤，每个站赤设有一个mGo即头目，以及另外较小的站赤，小站赤中有一种名叫马站赤(dMag jam)，可能是专为供给兵丁或交纳军赋划定的。⁽³⁷⁾

人口清查采用什么方式进行，《萨迦世系》(Saskya chronicles)有所记载。其所用文献与《甲波译仓》(*rGa bod kyi yig ts'āñ*)作者所用者同。由于这段文字的内容会引起想了解蒙古在西藏的行政区划的读者的兴趣，特译出如下(《萨迦世系》页65)：

“作为受戒时的供养，皇帝说过十三万户(*Kri bskor*)应该交给他(八思巴)。每个万户有四千僧部(*Lha de*)和六千俗部(*mi sde*)。作为第二次供养，皇帝说，把

三“区”(p'yogs k'a)作为一个地方交给他，同时把三区的俗部和僧部(bandhe=Lha sde)也都交给他，以圣白螺(rgyan grags)为他们之首。关于这一点，从阿里三围(mNa' ris skor gsum)到索拉甲沃(Sog la skyā'o)是法区；从索拉甲沃到玛曲库巴(rMa c'u k'ug pa)是人区；从玛曲库巴到甲曲登噶波(rGya mc'od rten dkar po)(38)是马区，称为杰林(Gyad glin)。地方(zin)一词普通指一户有六根柱子：这就是夫妇二人、子女二人、男女仆役各一人、共计六人，另有一马一驴两头牲畜，此外有奶牛、绵羊、山羊和足够播种十二蒙古克(k'al)种籽的地。他们把它叫作一个小霍尔都(hor dud c'un)，二十五个小霍尔都构成一个大霍尔都(dud c'en)，两个大霍尔都称为一个“马头”(rta mgo)，两个“马头”称为一“百户”(rgya bskor)，十个“百户”称为一“千户”(Ston bskor)，十个“千户”称为一“万户”(k'ri bskor)，十个“万户”称为一个“龙”(kLu)(39)，十个“龙”构成一地面。在薛禅皇帝(元世祖)属下有十一行省(fields)(40)，虽然西藏的三“区”不够一个行省，但它是帝师(bLa ma)和教法所在地，因此算作行省赐与八思巴……作为灌顶的最后供养，按照帝师(La ma)的指定给了他汉地的米遇钦波(Mi yur c'en po)(41)。”

看来人口清查是以“都”(dud)或“霍尔都”(hor dud)为单位进行的。这两个字的意义是相同的。我在《印度—西藏》(Indo-Tibetica)第四卷、第二部份、第89页上曾错误地认为这两个字在人口统计上有不同的意义，实际hor

dud就是hor du, 即蒙古语里的“斡鲁朵”(Ordu), dud是缩写，适与藏语dud意思类近，dud, 藏语意为“烟”，因为烟可以分别帐房，每个帐房容纳一个家庭，所以dud意指一个家庭单位。dud, hor dud和Ordu三个词意思是一样的，都用以指清查人口的基础单位。

现在我们应当谈谈忽必烈给大住持八思巴的所谓十三万户和三个区(c'ol ka)的供养问题。这实际上不是象西藏文献上要我们相信的那样一个给予八思巴的真正的供养，无宁是为了皇帝而特设的对西藏土地的名义的代理总督权，一句话，住持们并不是国王或王公，而是官员，每次都须经过皇帝下诏颁赐印信加以任命的官员。因为他们是帝师，总是享有极高的尊敬荣宠。《元史》上说，他们坐在皇帝旁边，荐举宣政院的院使——宣政院原称总制院，成立于1288年，指定一佛教僧人领院事。院使，从一品，掌有关西藏的事务和西藏宗教事务——这样看来，藏人所说的供养，实际上不过是封给一个职位吧了。元室出于对萨迦派的尊崇，曾连续若干年准许由八思巴的子孙继任此职，因此作为帝师，他们必须到大都朝廷去就职，皇帝给予极优渥的待遇，赏赐动辄无数。

《元史》卷202载有历任帝师名单，直到喃木加札西(Nam mK'a bkra sis)为止，现据此重写如下⁽⁴²⁾:

元史帝师表

1. 八思巴⁽⁴³⁾至元十一年(1274)返藏，由其弟继任：
2. 亦怜真(琳沁)⁽⁴⁴⁾至元十九年(1282)去世，由
3. 答儿麻八刺乞列⁽⁴⁵⁾ (达尔玛巴拉实哩) 继任，至元

三年(1286)去世，由

- 4.亦摄思连真⁽⁴⁶⁾ (伊特札实琳沁继任，至元三十一年(1293)去世，由
- 5.乞刺八斡节儿(策喇实巴鄂尔嘉勒)⁽⁴⁷⁾继任，大德七年(1303)去世，由
- 6.辇真监藏(年札克嘉勒灿)⁽⁴⁸⁾继任，于次年(1304)去世，由
- 7.都家班(多尔济巴勒)⁽⁴⁹⁾继任，于皇庆二年(1313)去世，由
- 8.相儿加思(桑嘉依札实)⁽⁵⁰⁾继任，于延佑元年(1314)去世，次年由
- 9.公哥罗思监藏班藏卜(衮噶诺尔布喇实嘉勒灿巴勒藏布)⁽⁵¹⁾继任，于至治三年(1323)去世，由
- 10.旺出儿监藏(班珠尔戬藏)⁽⁵²⁾继任，于泰定二年(1325)去世，由
- 11.公哥列思巴冲纳思监藏班藏卜(衮噶伊实巴衮喇实嘉勒灿巴勒藏布)⁽⁵³⁾继任，于当年(1325)去世，天历二年(1330)由
- 12.辇真乞刺矢思(年札克策喇实)⁽⁵⁴⁾继任。

帝师所颁布的命令都是以他们的权力所凭依的最高皇权的名义发出的，正因为如此，按照蒙古公文起头收尾的格式，我在夏鲁寺(ža lu)所发现的文书也件件开头有一个老套语：“皇帝圣旨里”。从这类文书中看出，并不是所有帝师都是萨迦派堪布，帝师序列曾中断一次，即达尼钦波(bDag ŋid c'en po)被放逐在内地时，帝师一职是由他的诵经主管扎巴斡色(Gragṣ pa od zer)继任的，此人

不属于萨迦家族。

这样，萨迦寺住持们暂时对西藏地方的控制，不能看作是有效的占有或领有。这当然并不是说萨迦派没有自己的特殊财产和没有从朝廷接受特殊的赏赐，按照习惯，朝廷对一切受优礼的喇嘛和最效忠最得宠的官员都是给予这类赏赐的。

萨迦家族的私有庄园和其它私产，按照惯例，豁免负担并享有种种特权，但作为统治万户和曲卡(*c'ol ka*)的皇室的官员，则是随时由皇室选任的，如果皇室认为适宜，也可以由其它家族和其它教派的人与萨迦派轮流任职。

总之，忽必烈并没有放弃了他祖父在西藏所取得的主权，他当然还是雪域的最高统治者，他委托代表们以一种完全代理的方式行使权力，确实，我们从夏鲁寺文书和这一时期编年史的有关记载里看到所有萨迦及其继承者所采取的一切措施无不藉皇帝的命令(旨，*lu'i*)授权颁行，萨迦的权力就是建立在皇帝诏令之上的。朝廷直接干预的场合也有，这就是为了赐予土地和特权而变更地方区划的时候，尤其是任命高级官员，首先是本勤(*dpon c'en*)的时候。本勤就是总司令(在萨迦外由朝廷选派者)，其主要职责在军事方面和司法方面，藏人称之为“都元帅(*Du dben sa*)”。属于处理藏事部门的军事机关——宣慰司(*Hsüan wei shih*)。本勤节制十三万户，集世俗权力于自己手中而把宗教权力交给萨迦寺住持。

那末，让我们把这些在寺院的静谧中怀着热情和虔诚编造出来的正统史料里的僧侣们的吹嘘置之不论吧。现实是另外一回事。萨迦住持们对轻信的蒙古皇室确实享有很高的威

望，这威望来源于蒙古皇室虔信他们用魔术密法完全统治着这个充满着神秘力量的世界，但在实际上，他们的权力仅仅是表面上的而不是实有的。

蒙古人很快就不相信这些利用魅力追求至高的政治权力的西藏喇嘛了，发现他们迎合并利用皇帝的轻信，垄断各种危险的特权，忘记严守萨迦圣哲的弃捐尘世虚荣的训诫，聚集财富，玩弄阴谋，不守一切纪律和法度的约束。有些喇嘛竟然狂肆跋扈达到危险和有害的程度，以此《元史》谴责他们玷污青史，为万世所诅咒。这说明为什么蒙古人想出种种办法来限制宗教首脑们的权力，或者把军事和行政权力置于本勤手中，或者把优礼和特权分别给予其他寺院的住持，目的是激化各教派之间的对立和斗争，以便离散人们思想，使之不能定于一尊，防止一个教派胜过其它教派。

另一方面，元朝皇帝们也没有盲目地信仰西藏宗教首脑，碰上用兵的机会竟不采取军事行动。蒙古兵曾不止一次地进入西藏，摧毁碉堡和寺院。1267年霍尔人杀死达玛日(^ Dam ma ri)王子，1277年杀死桑钦(zains c'en)王子，1281年听萨迦囊索(nan so)的控告诛本勤贡噶桑波(Kun dga' bza ni po)于甲若宗(Bya rog rdso in)。1290年一支霍尔军队帮助阿格伦(Ag len)攻击并摧毁了止贡寺，这次霍尔军队是由一位皇子帖木耳不花(Tamur buqa)率领的，在拜木塘地方(dpal mo t'a ni)打了一仗，杀伤极多。

止贡派的军队全部是由各万户征集来的，但也请来上部霍尔人(Hor stod)的军队支援，在战斗中上部霍尔人被击败了。残余不多的部队又被暴风雪摧毁，宗教传说这次大风雪是素尔释迦僧格(Zur sa kya sen ge)放咒所致。上部霍尔

人的酋长、止贡万户长仁钦(Rin c'en)和止贡的贡钦(sGom c'en)都成了蒙古人的俘虏⁽⁵⁵⁾。

这样，萨迦堪布既没有能够推行其统治及于全部大寺院，也没有能控制较大部分的万户。各地经常发生叛离和摆脱其羁绊的尝试，不过在蒙古人的力量能顾及时，反抗者总遭到迅速的镇压，受到报复，上述的止贡寺的变乱就是一例。但无论如何，以后的事实说明达成的和平纯粹是表面上的；人们的思想并没有和叶，蒙古皇室的最高代表也没有得到普遍的承认。相反，由于世俗权力，哪怕仅仅形势上集中在一个教派手中，这也孕育着不同意见：从来没有政治斗争不因神学上的仇恨的刺激和助长变得炽烈凶猛的。教派之间的对立促使世俗利益间的距离日益扩大，更难弥补：止贡反抗了萨迦，只是在武力压迫之下不得不屈服吧了⁽⁵⁶⁾。

三、帕木竹巴(*P'ag mo garu pa*)

正如历史所记，萨迦的权力是短命的；它延续了不到一个世纪，准确一点说，只有七十五年，在这个期间里交替更换了二十个本勤和住持。最后萨迦巴权力崩溃，此时在前藏出现了一个对立的、强大的军事力量，先从萨迦巴获得独立，然后再把萨迦征服。

萨迦的僧侣政权以封建方式依附于蒙古人。从萨班阔端遇合以来，继之八思巴又以其显现神奇的能力引起忽必烈的敬畏，备受宠爱。自此以后，萨迦巴和元室越来越紧密地联在一起。萨迦派中间好多人被封为帝师和国师，他们作为皇帝的付总督管理十三万户。由于职位和遵守习例（这一习例已具有传统的力量）的缘故，他们经常到中国去。通过同皇室的这种经常的联系，他们接受了外族习惯，并传播之于西藏。由此西藏渐渐地弃掉一些古老的习俗而遵守蒙古的法律。此外，如前所述，萨迦巴是一个教派的首脑，这对他们并不利，因为其它教派也都各自从同样值得尊敬的大师传承下来，并且也以出名的神圣的显灵而获得的启示自诩于世。萨迦巴的政治权力既和它作为教派首脑分不开，这就必然引起其它教派的敌视与嫉妒。他们也不因为萨迦巴受到元朝的册封这一点，就肯俯首听命。同时古老的贵族们声名还没有黯淡；他们怀着越来越多的疑心目覩寺院的势力的兴起。寺院取得了世间财富，享受着种种特权和豁免权，日益强大，一

一切都是为了尘世利益。喇嘛们不再伪装着注释经典、拜佛和坐静了；把教法修持留给少数特选出来的喇嘛去做，他们则专门追求佛教认为空幻无常的财产了。寺院不再是一个简单的修行场所（起源于围绕着遁世独居的大师们发展起来的一种自给自足的社团），而变成具有碉楼堡垒的巨大建筑群，庇荫着一批凶悍的喇嘛，随时准备停下祷告拿起武器来对敌。住持多少这是宗教威望的中心，但同住持地位相等的则是那些寺院的管家，这些人不惜使用一切手段增殖财富和权力。

贵族在许多方面已经不得不服务于大寺院，成为他们的世俗助手，他们很怕自己有一天威望扫地，沦落为僧侣们的厮役，于是最后采取了行动。

在拉萨和雅陇的碉堡里，古代国王的光荣业绩说起来还是很动人的；时世越发艰难，古代光荣业绩越成为陈迹，各式各样的传奇就越发赋予它们以各自的解释，用缤纷的色彩涂饰过去的幽灵。几乎所有贵族家庭都自誇是古代赞普大臣、将军、幕僚的后代：他们的世系屡出现于赞颂他们祖先所进行的战争的歌吟中，使聆者缅怀昔日吐蕃的强大。雪域的军队曾把中国击败，而今日的中国却通过军队和官员统治他们。西藏的心脏曾位于前藏的雅陇河谷或拉萨的丘陵；民族的光荣事迹曾汇集在这里，王室的祖先从这里向外活动，把许多分散而好战的部落凝铸为一体，建立了强大的王朝。首都是在前藏，而后藏昔日是松赞干布的所建立的伟大王朝的一个省区。松赞干布的继承者用战争的艺术和他们作为创立法典者的智慧扩大和巩固吐蕃帝国。他们感觉有必要复兴古老的王朝，现在需要一位新的法王(Chos rgal)，以有力健

全的手腕坚决地和公正地重建被入侵和内哄所动摇分裂的西藏。前藏，雪域的中心，必须再次把目前萨迦通过代表元廷的本勤所统治的省区并入其辖属之内。

这些思想并没有公开表示过，但其积极的实践可以从下面要说的事情里推想出来。这些观念曾经引导西藏历史上最显著人物之一，绛曲坚参（Byan cub rgyal mts'an）的政策达到老练圆满的程度。在几年之间他就结束了萨迦的霸权而把大部分万户都置于他管辖之下。对于他，时机非常有利，元室衰微，急遽地走向覆灭，既无力量又乏方略干预西藏内部的风云变化的局势，当时西藏陷入骚乱无主的困境，有些王公自封万户，不再等待皇帝的任命或批准，另外一些则公开反抗本勤；整个贵族集团利用这种混乱纷纷拿起武器，争权夺利或报复宿怨。就在这种疾风暴雨的背景上，帕木竹巴登场。这一派以山南（Lokha）地区的帕木竹（P'ag mo gru）地方得名，这一地也是西藏密宗最大人物之一多吉杰（rDo rje rgyal）的别号所由来。多吉杰是属于噶举派的一个分支止贡巴的喇嘛。当然多吉杰的后继人不能和帕木竹家族混为一谈，后者掌握世俗权力已有几十年，他们属于朗（rLan）氏家族，当多吉杰波来自康区时（见《青史》na p. 66a 和《噶当教法史》p. 11），他们已居住在帕木竹很久了。但在很长一段时间内止贡巴和帕木竹巴的关系极为密切，因为帕木竹巴承认止贡巴的宗教权威，二者同属于噶举派，在教旨上有许多共同的地方。

帕木竹巴也是在几代寺院住持或座主传世以后才取得权力的，座主即一所寺院的缔造者，以他们为中心而树立起这个家族的权力。帕木竹巴万户的盛衰起伏非常曲折，在朗

氏家族的一个人自称墀本 (K'ri dpon) 即万户长以前的情况至今还不易了解。

帕木竹巴的权力日渐增大，但并不很快。它依靠一些品质高尚的苦修者和法师们的威望而日渐增长，基础勿宁说是奠在宗教的光辉事迹方面而在政治方面，世俗权力是在后一阶段才得到的，这时宗教权力已经给住持们带来了财富和名声。住持们的恩惠给人们打开了升天之门，他们的充满智慧的劝告引导人们的热情趋于平静，一点一点地他们也被世俗色相的魅力所引诱，他们盯着万户的广大领土，先是任免万户长，最后取得政权。他们攫取权力不是为了自己，因为他们自认为超然世外，不染俗尘，其所以如此是为了他们的家族。这一程序对其它掌过权力的教派也是相同的。萨迦巴就是如此追求霸权的，止贡巴和蔡巴也都是如此追求对他们自己的万户有效的统治的。假如寺院清规阻止他们过问俗务，可是他们的家族并不放弃野心。在这个家族里总是有一个儿子出家为僧，如此本族内经由古代几任大师形成的法嗣的光辉得以延续，另一个儿子则有义务在家里生子传代。这一家因这双重职能分为两个系统，因此作为其一方面的宗教传承，就由叔侄相继，止贡巴在一个时期里也是如此。

朗氏家族的威望是从贡钦杰嘉 (SGom c'en rgal skyabs) 的儿子扎巴迥乃 (Grags pa abyun gnas) 时建立起来的。他是止贡法王的弟子 (DT, 11a, p.75)，法王在位期间，他执行很微妙的任务，如担任秘密的个人侍从 (ibid.)，由于这种原因，他被称为“京俄” (Spyan sia) 意为站在别人眼前的人。他的苗裔仍一直沿用这一名号，至此时这个名称已具有宗教权威的内容了。著名的多吉杰波 (rDo rje

rgyal po) 从康区(喀木)来到前藏,后来又到后藏,最后退隐在一座静舍里。他从这个静舍而得“帕木竹巴”,或“佐贡”(aGro mgon)意为“世界的保佑者”之名。他晚年收止贡法王为弟子。(DT, na p.85b)

在多吉杰波死了以后,弟子们用他的遗址盖了一座小庙,后来不断加以扩建;在帕木竹巴即多吉杰波死(1179)后到扎巴迥乃(Grags pa abyun gnas)任住持中间的六十四年里,它已经成了一座出名的重要的寺院,致使止贡法王和达陵法王为夺取它曾进行激烈的争执。最后止贡巴得到了它,于是派扎巴迥乃住在那里作为止贡法王的代表。土龙年1208年⁽⁵⁷⁾(DT na p.74a)桑结(Sans rgyas)把他和止贡寺的旧日的关系神圣化,为自己保留了“京俄”的称号⁽⁵⁸⁾,并如上述传给继承帕木竹寺的历代高僧。这些高僧在住持帕木竹寺以后仍然自称“京俄”。

在他担任帕木竹寺的摄政时,元兵两次进入西藏,造成很大损害。

元兵开始进攻于土狗年(1238),第二年土猪年(1239)又继续进军,当时是阔端派蒙古将军多达那(Do rta nag)进攻的(DT,K'a,p.13a; Na p.77a; 五世达赖史p.536),攻势非常凶猛。不过帕木竹寺住持为了解救地方向蒙古将领们说情,救了自己贡勤(sGrom C'en)一命。贡勤是止贡寺寺总管的当时的称号;帕木竹寺住持此时还没有得到像后几年所拥有的威望和权力。那时当地的政府起初似乎委托一位“机本”(sPyi dpon)主持,但管理得很坏,杰瓦仁钦(rGyal ba rin c'en)在木羊年(1235)任帕木竹寺住持(代替了其叔父扎巴迥乃,扎巴迥乃转到止贡寺去),他自

已代行皇帝的权力，自行任命了一个万户长，这人就是本多吉贝（dpon rDor rje dpal），一个康巴人。这一事件的意义非常重要：它是把帕木竹从萨迦体系内分出来的一种措施，从蒙古人那里得到默许，同时让我们看出朗氏家族此时已获得了很高的威望。这一措施不是临时的，在一个时期内万户长一直由帕木竹巴自行选任。

我这里将不叙述帕木竹巴万户长的历代继承者，大家可以去参考有关的附录⁽⁵⁹⁾。但我不能不说这些官员大部分相互间有关系，但表现并不胜任，因而被黜免，甚至帕木竹一度建立过一种摄政议会的组织。如果我可以大胆指出虽然在史料中没有明记，但不难从其它事实推定、其结论符合于当时西藏情况的一件事，那么我就再讲一句：萨迦巴在这些策划和举动中一定要了一手，因为帕木竹巴的兴起不能不引起萨迦巴的疑虑，他们很自然地会限制和阻止它野心的发展。

我们不应忘记，萨迦和止贡之间关系最为紧张就是这个时期中的事情，对此帕木竹巴很难置身事外，因为按旧传统，帕木竹巴和止贡巴是联系在一起的，特别当整个西藏都在因为自己的利益而左袒双方中的一方的时候。在萨迦巴的将军阿格伦焚毁止贡寺不久，二者之间曾一度达成妥协：扎巴仁钦（Grags pa rin cen）被元成宗铁木耳（1295—1307）任为帝师，以宗教高职握行政权力，被选为喇本（bla dpön），意为喇嘛之有世俗权力者，我这里不再评述这个帕竹万户长职位的继承和一些新贵如坚赞贝桑波（rGyal mtsan dpal bzan po）和坚赞夹布（rGyal mtsan skyabs）先后就任这个肥缺，我将转到绛曲坚参如何创业使帕木竹巴达到政权的高峰。我们还应当记住这个万户长的继承和其它万户

长不一样，总是默默地由父传子，从来没有得到批准认可。这就引起萨迦巴的恐惧。萨迦巴总是不让万户长这一职位由独家把持而设法使之易手。这一策略行之有效。直至绛曲坚参时，他本人和他的家族（帕木竹巴）才稳固长远地掌握了这一职位。

绛曲坚赞生于水虎年（1302），九岁受戒为僧，开始了他在萨迦宫廷中生涯；虽然萨迦的势力已日渐衰微，但得到元朝的宠爱取得神圣的地位，仍然代表西藏地方的最高权力。八思巴的孙子们看到乌云已经聚集在地平线上，但萨迦宫廷仍然吸引着西藏的贵族中的菁英；他们经常到萨迦宫廷，服从差遣，故意惹人注目，凭藉这样做法，盼望萨迦寺住持或本勤会推荐他们获得元朝的青睐，如此猎得荣誉和职位。绛曲坚参也不例外，十几岁的时候就被派到萨迦政府去见习，但他在那里停留的时间很短。

萨迦住持和这位野心勃勃的青年的关系是很好的，但不久他就和法王的官员对立起来，并和本勤发生了冲突。

目前我们只掌握了极零星的材料，既难说明那时的气氛，又不够阐明当事者气质上的不合与利益的摩擦，尽管如此，我们可以相信，帕竹一开始就像一个西藏历史上的最坚强的人物出现。

我们知道，他怀着对萨迦宫廷的不满，不久就回到自己在前藏附近的属地，他继承坚赞夹布当了万户长，因而领有这块地方，坚赞夹布由于滥用职权，被萨迦寺住持贡噶罗追（Gung dga blo gros）撤职，那时住持刚从内地回来，掌握着司法大权，声势非常显赫。

绛曲坚参在1338年就任万户长伊始，就开始整顿行政，改

进属区的情况。在当时西藏混乱纷扰的局面中，他幽然浮现，成为一个咄咄逼人的力量。别的万户长们对他深怀戒心，预感绛曲坚参得势，只有害处，都以消灭这个危险人物为上策。

众所周知，达赖五世是偏袒帕竹的。自然达赖五世著作认为：出于雅桑(gYa' bzañ)和蔡巴两个万户长的阴谋策动，事件接连发生，变化很快。这仅仅是事情的一方面。他没有对帕竹的行为以及帕竹干了什么惹起斗争给予说明。当时帕竹一定有一种动机，不然本勤(萨迦寺住持的世俗方面的助手)既任命他万户长，为何又审判他，宣布他有罪？！

诉诸武力没有获得成功。当时西藏的最高世俗统治者判决他这方无理，但绛曲坚参没有屈服，他向本勤杰桑(rGya bzañ)挑战。他失去万户长职位，随之被逮捕，但后来逃脱了。他和雅桑万户长休战没有维持了很久，再度发生战争，这次帕竹取得了胜利。好像萨迦法王的诡计和他这次成功有关系；达赖五世的记述通常不太清楚，在这里也是一样，不过从话语里可以看出来，帕竹和萨迦住持之间是有一种谅解的，我们知道住持和本勤之间存在着宗教权威与世俗权力之争，时常暴露，住持与帕竹达成谅解也是不可能的。绛曲坚参虽然取得军事胜利，但又受到挫折，苛刻的本勤把他监禁起来，待之如同囚犯。这次他仍然从难堪的审讯中安全逃脱，回到前藏。到此双方仇恨加深，不能不各走极端了。此时继杰桑任本勤的是汪准(dBai brtson)，马上对他进行攻击，在几次接仗后，帕竹在忠心耿耿的大将薰奴桑波(gžon nu bzañ po)的有力支援下取得了胜利，他们不仅打败本勤的军队，而且还扩大了地盘，向南方推进，以后由于同本勤不可能达成任何协议，甚至侵入萨迦的地区，占

领了贡噶（公哥儿，Gon dkar）宗。

这些事件，无论是帕竹主动，还是被迫起而应战，总之，扰乱了当时迄未稳定的西藏的和平，一个属下万户长竟敢与地方的最高权威相斗，这就动摇了没落中的萨迦本勤的权威。对帕竹来说，无论他的动机如何，他总以一个叛逆者的姿态武装抗拒本勤，两次无视判决。对皇帝的权力来说，他的叛乱更是严重的，因为他的万户长一职是皇帝授予，由萨迦住持以皇帝的名义委派的。为了这个缘故，绛曲坚参一当在领地内安然无事、最后战败他的敌人后，就赶紧派使节到蒙古宫廷去申辩并请封，要求肯定本勤顽固地要剥夺他的职位是事实，他及时获得了皇帝的承认，并得到封文和银印。这样他的要求满足了。初不论其动机如何，他的行动也立即得到认可了。但斗争并没有完结。止贡巴虽然在萨迦大将阿格仑的攻击下受到损失，但力量并没有耗竭他。们和雅桑结成联盟，对帕竹进行攻击。这件事值得注意：止贡巴和帕竹之间两派之间自诞生以来存在着的精神的联系因各自怀有世俗的野心破裂了，宗派上的一致性因止贡雅桑二万户的勾结陷于解体了。

不出所料，绛曲坚参和萨迦巴由于出现了共同的敌人达成了协议——尽管是暂时的协议。萨迦对止贡的仇恨还没有消除。

这样就出现了当止贡的南木扎（rNam grags）攻击襄（šan）时，绛曲坚参同时占领了聂（Gnyal），迫使雅桑投降，并派兵协助本勤打败止贡巴。藏史上没有提供详细材料，但看来本勤和绛曲坚参之间似有一种谅解来共同反对萨迦寺住持，否则就无法解释为什么萨迦寺住持逮捕了本勤，直

到 帕竹派兵去救援，本勤才得释。

在这一连串的战争和阴谋诡计精织而成的罗网中，绛曲坚参的权力不断增加，他的领土也扩大了，一俟包括了前藏的大部分地区，他就发动兵力向后藏即萨迦的据点进攻。前后藏两部分虽然语言和宗教传统相同，而且长期以来多次政治事件也促成双方联合，但中间总留下一种尖锐的对立。这种对立慢慢地尖锐化，终于霸权从萨迦巴统治的后藏转到新兴的帕木竹巴所统治的前藏。后藏绝大部分土地改换了主人。

同时在没落中的蒙古皇帝，觉得批准了绛曲坚参的要求就够了，这时他们太衰弱了，无力干预西藏事务，只能支持一个实力强大者，没有别的办法。这样他们封给绛曲坚参达鲁花赤和大司徒的称号⁽⁶⁰⁾。但对立并没有因之取消，止贡巴发动第二次进攻，仍然遭到失散，萨迦内部发生变乱，宫邦（Gun spans）被杀，引起了全后藏的扰乱。于是司徒（现在我们用这个新称呼绛曲坚参）到后藏去进行调解，并派人去请本勤，但本勤在拉孜（Lha rtse）被敌对者杀死了，萨迦处于极大骚动之中。

在萨迦这个有权有势的寺庙附近，骚乱爆发不断，垂数十年，影响遍及全藏，本勤被害事件给司徒提供了一种藉口来平息乱事，萨迦这时正在奄奄一息，司徒乘着胜利没收了萨迦巴的一切文书印信，进行了仔细的检查，惩处了那些在官方文书规定之外滥用职权和越权办事的人。这一措施是及时的，因为违法乱纪的事情并不稀奇，我在夏鲁寺所看到的一些封文上都一再叮嘱文书持有者，不得滥用权力和逾越封文所规定的职权范围办事。

这样一来，萨迦不仅丧失了最高的领导权，连独立也丧

失了，代代住持仍然被认为是密法大师和密法修持者传统的继承者，实际上已处于西藏的新统治者的权力之下。

萨迦大寺 (Lha k'an c'en po) 仍然屹立在萨迦平原仲曲河 (Grum c'u) 左岸，其神殿和塔尖仍遥遥在望，此时被司徒当作抵押品占领并派军队驻守了。在绛曲坚参复查萨迦文书后不久，拉孜的王子向司徒宣战。萨迦本勤汪准也进攻大寺，但军队溃败，本人被俘。报复是迅速而严厉的。一切武装、阴谋、和反抗都没有效果，相反只有助于司徒的权势的增加。这时他已统一指挥了前藏后藏两部，成为全部中部西藏无敌的统治者了。

他的对手们被打败了，受尽屈辱，丢失了大部分的土地，这时只能向蒙古人告状，蒙古皇帝仍然声称对西藏拥有主权。根据贡噶坚参《红史》的记载，雅桑万户长、察巴万户长等曾向元廷申诉和控告，但那时元朝覆灭已在俄顷，正值多事之秋，自顾不暇，他们肯定了大司徒的权力，并允许其权位得以世袭。朗氏家族的权力从此就建筑在牢固的基础上，在他统治下的战略要地都派驻军队防守，建立碉堡，精选他发迹时最可靠的支持者和最忠诚的属下任军事指挥官 (宗本, rdson dpon)。许多这样的城堡并不是一些由军官接替防守的驻军要塞，而是封给一些家族的采邑，这批家族就在朗氏家族周围形成了有权力的部曲阶层。从这个阶层中朗氏挑选将军和大臣。这样西藏又出现了一批贵族，很大程度上代替了那些老贵族，但西藏事情往往如此，从这里又终于扎下了帕竹霸权迅速败落的根子。

如上所述，藏文史料只给我们以事实的轮廓，许多复杂的宗教活动、分歧多端的利益、屡现的对立等等（由它们的

矛盾而构成西藏的历史)都看不到了。可是资料的缺乏并不能掩蔽司徒的伟大形象：他无疑地是藏族历史上稀有的名人之一，严峻和变通，残酷无情和宽宏大量，他能够依照不同的时机灵活运用。他善于挑选共事人才，豁达大度，信任不疑，他以百折不挠的毅力和恒心，实现了伟大的理想。他的目标是唤起西藏政治自觉意识，平息长期分裂西藏的内战，挣脱从属中国的地位。他响往着恢复古代王朝的理想，恢复民族的法律和风俗，他颁布了一部法典，直到今日仍然是西藏司法判决的依据。

本勤的职名隶属于元朝的行政机构，现在不用了，他废除这一职衔，另采用“第悉”(Sde srid)(“摄政”)名称，即代古代诸王的摄政，他感觉赞普们的英灵正在他周围游荡，一心打算恢复古代赞普们的光荣。

这种古代传统的自觉的恢复和这种面对今天苦难现实的屈辱感，同目前忆起的古代的光荣对比，显得更为强烈，随之而来的不仅是研究历史热潮的复活和编年史籍的大量写作，还有古代文献的搜寻。古代文献，不论真伪，作为纪念物都可以使人想起古代赞普的时代。此时，伏藏(gTer ma)又突然盛行，邬坚林巴(Orgyan gliñ pa)特别宣称他找到并流传了《白玛唐译》(Pad ma t'an Yig)和《五部遗教》(bKa t'an sde Jia)。这个事例，特别是后一部书就不仅是服务于任何一个教派的利益的问题了。事实上，这时一位大师受到高度的推崇，他第一次被认为是一位最伟大的喇嘛教的传播者，是那些异端的不共戴天的劲敌，是古代国王的智慧的谋臣，他就是莲花祖师(Padmasambhara)，通过对他的赞颂，人们回想起黄金时代，那时雪域派出军队

进入四邻诸国并战胜唐朝。

在那时候，西藏没有被家族间和寺院间的斗争所分裂，没有被内部的斗争所削弱，（内战诱来侵略者践踏西藏的土地）。国家统一在赞普的周围，由能干的大臣们统治着，由大法师们祝福保佑着，它曾击败中国，但现在却成为中国的属国。以上这些构成了预言的基调，预言是：霍尔（Hor）的威胁、霍尔的大破坏、在外族习俗下的人民遭受侮辱、民族光荣和传统的丧失。伏藏诅咒当前的时代，呼吁人们起来反对灵魂的腐化，这里不乏对萨迦巴的暗射，正是萨迦巴把西藏交给的霍尔人作附庸。

并不是一种嗜古的癖好促使人们去寻找伏藏，即真发现或假托发现古代文献，这些文献可以证明古代国王的睿智及其开疆辟土的伟业，或者可以显示大堪布静命（Santirakṣita）、无敌的奇迹创造者莲花祖师二人的劝化世俗的神通。掘藏是民族意识的觉醒。凭借民族自觉，帕木竹巴得以萌生野心。帕木竹巴家族的抱负得到了支持和肯定，种种预言都说这个抱负的实现是不可避免的，是在历史进程中天命决定如期完成的大事。这样不论是否真正的发现和刊印的佚书，还是假托古代大德按这种的精神编写的书，都准备并导致了西藏历史上一场崭新的运动。假如我们看不到这一点，我们将无法理解伏藏真实的意义与价值。它的主要特点表现在当时所流行的文献中，而在后来为了传播教义和标榜宗派而出现的无穷尽的仿作中。

四、绛曲坚参的继承者和帕木竹巴 与大臣之间的斗争

由绛曲坚参这样地建立起来的朗氏家族的威望在司徒去世后没有保持了多久，他们的权力逐渐崩溃了，过去阻止出现一个强有力的中央政权的种种因素，现在同样地促成这个家族衰败。他们不再具有司徒的道德的高尚和政治才干的卓越，他们所扶植的贵族脱离开他们，教派之间继续进行无情的斗争，争夺世俗的权力，不断的掠夺和内部的分裂把家族的联系扯松，这样一步一步导致帕竹政权的衰亡。让我们简单地总结一下这个家族的陵夷消亡过程的细节吧，这些细节当然没有什么更多的内容，只不过是对一个逐步式微最后一贫如洗的家族的末日的一些零星札记罢了。

绛曲坚参死后由他的孙子绛央（^aJam dbyans）国师继任，法名为释迦坚参（šā kya rgyal mt'san），他居住在内邬栋（烈伍栋，sNeu gdon）宫里，从元朝皇帝那里获得了国师等一系列称号和三区（c'ol k'a）的封赐，威望大大增加（1372）。元朝给他封文导致当时已被剥夺了一切的萨迦巴的最后凋亡。

元朝随着也灭亡了。后继者明朝代表一度屈服于蒙古人统治后的汉族的政治和文化的复兴；汉族自然遵守孔孟的传

统，除了少数几个皇帝之外，没有像元朝那样地尊崇佛教，但这并不使他们放弃对西藏的主权，相反地他们继续主张拥有蒙古在西藏的主权。但元朝晚期几个皇帝在位时，最高的主权和对西藏内部事务的实际干涉越来越少，变得间断、无效了。现在则连同元朝的无可争议的权威一齐都没有恢复。

凡拥有最大政治影响力的寺院首脑们和统治家族的代表们继续到明廷去进贡和请求封赠特权，但这种联系，在忽必烈及其后诸汗时代曾经把蒙古与西藏连结在一起，现在则非常薄弱了。

汉族对西藏的主权只限于从法律上批准和承认那些事实上已存在的特权和权力，明朝自然想更换前代的封文，他们几乎认可了所有元代的封文，承认了高官显贵们的世袭权，只有在少数例子中，理由不详，他们犹疑不决或者干脆拒绝任命某些合法的职位占有者，但这些仅仅是例外。一般说来取得明朝的封号并不特别困难。

职位的认可几乎经常附带重新赐予一些响亮的封号，封号自然因人而异，这就是说给予这一家大贵族或这一个寺庙住持系统的就不能给予另外一家或一寺。因此在明代历史上西藏的显贵们经常是按照所得的封号互相区别的。这些几乎都是宗教头衔，大部分都是封给寺院住持的，因为世俗家族继续在没落，寺院的权力则在不断上升和得到巩固。黄教的霸权在一天天地孕育中。

《明史》提到一些家族或教派寺院首脑，各给予似是世袭的封号，例如：

1. 阐教王——止贡(必里公)住持喇嘛的封号。
2. 阐化王——帕木竹巴的封号。

3. 大乘法王——萨迦衮噶扎喜坚参 (Kun dga' bkra sis rgyal mtsan) 的封号。

4. 护教王——达仓 (sTag ts'an) 喇嘛的封号。

5. 佛宝国师——朵甘王子的封号。

除了这些封给贵族和寺院上层的封号之外，《明史》上还记录给予其它为群众所崇奉喇嘛的封号，如大宝法王是给予噶玛得银协 (Karma De bzin gsegs) 的仿照元代给予八思巴的封号。大慈法王是给释迦也失 (Sa skya ye ses)，通称绛森多吉 (Byams sems rdo rje)⁽⁶²⁾ 的封号。

这些特殊封号通常是以皇帝的圣旨封给那些具有世袭的政治和宗教特权的贵族们和喇嘛们的；它们和偶然但大量滥封给僧人常见的“帝师”、“国师”、“灌顶”、“司徒”、“大司徒”等封号，有所不同。明朝对西藏的事务的干预就这样限于两件事：给予封文职街和接受三年一贡。对于这种对它的主权的形式上的承认，明朝满足了。当喇嘛和贵族使团来得频繁，利用一些皇帝对佛教的尊崇，表面上是进贡和接受文书，实际上是求尝赐和贸易以发财致富、屡次进京朝觐时，中国政府被迫采取了严厉的措施。于是对于可以进入中国领土的藏人数字和使团经过边境携带重物入京的时间作了限制，规定三年一贡，路线也作了规定，便于边吏严格控制⁽⁶³⁾。

明朝对之直接有兴趣的唯一藏族地区是朵甘 (Mdo Khams)，即西藏最东部，正扼中国的门户，考虑到近边和保证安宁，明人不得不注意这个地区。但我现下探讨的范围并不涉及这里。

明朝开国时，对西藏最有权力的贵族帕木竹巴给予特殊

的优待。明朝认可了他们从元朝所得的封号。这发生在绛央的父亲——锁南桑波 (bSod nams bzañ po) 的一次成功的出使后,为了报答他1375年⁽⁶⁴⁾促进朵甘与中国间的联系的功劳,封他为西藏的万户长。明朝虽然认可并重颁这些新的封号,特别对帕木竹巴诸王子给予优待,但从来不认为他们是西藏的国王。当我们读《明史》中关于帕木竹巴的记载时,没有一处说明中国鼓励或支持他们统治西藏的要求。

无论如何帕木竹巴是相信自己的力量的,在过去曾鼓励绛曲坚参的同样梦想的感动下,他们自己取了一个“拉尊”(Lha btsun)的称号,这是古代古格王曾用过的称号⁽⁶⁵⁾。

甚至于绛央府也翻身没有避开战争的谣传:他同过去与他叔父对立的那些家族之间的斗争仍在继续,特是同萨迦拉康 (Lha k'añ) 支的衮噶扎喜间的斗争 (1349—1425)。

毫无疑问,这就是萨迦巴同帕木竹巴再次发生的斗争,没落中的萨迦巴无法与权力正在发展到顶峰的帕木竹巴对垒,前藏军队只遇到微弱的抵抗,萨迦再次败北。

在这一代拉尊死后,权力转到却希巴札巴绛曲 (Cos bži pa Grags pa byañ c'ub) 的手中,他终身过出家人的生活,持戒不婚,登上内邬栋的宝座,内邬栋是行政上的首都,宗教首都则在山南的丹萨替里 (gDan sa t'el)。

却希巴掌权后保持了他的宗教威严:他是一位喇嘛国王 (King—Lama),可以自称喇本 (bLa dbon) (Chief Lama)。藏史上没谈到他是个政治家,只是最后提到他的宗教功绩。他也被格鲁派 (dGe lugs pa) 和噶当派 (bK'a gdams p) 认为是宗喀巴的师傅之一⁽⁶⁶⁾,宗喀巴曾向他学习纳绕巴 (Na ro pa) 五法。